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高级研修学院

关于举办全国食品药品安全与监管 博士后论坛（2016）通知

由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人事司与全国博士后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共同主办，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高级研修学院承办的“全国食品药品安全与监管博士后论坛（2016）”定于11月在京举行，现将论坛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论坛时间及地点

- （一）时间：2016年11月11日
- （二）地点：北京中环假日酒店

二、论坛主题及会议议程

- （一）论坛主题：“食品药品安全治理创新与发展”

- （二）分论坛主题：

分论坛一：科学监管与社会治理

分论坛二：药械注册审评审批改革

分论坛三：“互联网+”食药安全监管

- （三）会议议程

1. 论坛开幕式（9:00-9:35，请提前15分钟入场）

- （1）总局及全国博管办领导致辞
- （2）嘉宾致辞

2. 主题报告（9:45-11:50）

- （1）国内专家作主题报告
 - （2）国际专家作主题报告
-

3. 分论坛交流 (14:00-17:30)

三、相关事宜

(一)请参会人员于2016年11月2日前将参会回执(附件1)发送至 nfdapf@163.com, 邮件主题为姓名+参会回执, 或传真至 010-63473710。

(二) 参会费用。本次论坛为公益性论坛, 不收取任何费用。论坛期间统一安排就餐。特邀参会人员住宿由会议安排, 往返交通费自理。

(三) 会议报到。京外人员11月10日下午报到, 11月12日上午离会。会务组将于11月10日下午至11月11日上午8:45在北京中环假日酒店大堂协助参会者办理会议报到及住宿安排。

(四) 会务组联系方式

1.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高级研修学院

联系人: 冯 敏 010-63473710, 13552158879

闫加尧 010-63365185, 18810448334

邮 箱: nfdapf@163.com

2.北京中环假日酒店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菜园街1号

电 话: 010-83970088

附件: 全国食品药品安全与监管博士后论坛参会回执

全国食品药品安全与监管博士后论坛组委会

2016年10月18日

